

公司代码：603737

公司简称：三棵树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河南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福建三江包装有限公司、河北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莆田市禾三投资有限公司、福建三棵树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福建三棵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棵树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三棵树物流有限公司、上海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棵树（上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春之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三棵树（上海）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北京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3TREES PAINT SDN.BHD.、湖北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小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三棵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三棵树小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三棵树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江西三棵树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三棵树汽车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三棵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莆田三棵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莆田三棵树家居有限公司、广州大禹防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大禹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大禹九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大禹九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富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江苏麦格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存货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投资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内部审计。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存货管理、人力资源、投资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错报金额	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	位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5%之间	小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
营业收入潜在影响	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	位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5%-1%之间	小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5%

说明：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舞弊； (2)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

	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环境失效。
重要缺陷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经济损失	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位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1%之间	小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说明：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2) 发展方向严重偏离战略目标、投资方向、业务结构、商业模式等完全不能支持战略目标的实现； (3)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 集体决策程序存在严重缺陷，该缺陷可能导致决策失误； (2) 发展方向较为严重的偏离战略目标，投资方向、业务结构、商业模式等较大程度上不能支持战略目标的实现； (3) 内部控制评价中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其他除重要及重大缺陷之外的事项。

说明：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个别内部控制流程存在一般缺陷，其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已组织相关部门制定了整改计划和措施，并积极落实整改任务。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一年度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上一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个别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按照整改计划完成相应整改工作。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构建并持续完善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其高效稳定运行。通过实施常态化监督评价机制，公司加强了对重大风险的管控，同时聚焦于内控设计和执行有效性的不断提升。采用“以评促建”的策略，公司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和外部环境变化，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持续的优化和迭代，为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以及财务报告和相关信息真实准确性提供了有力保障。2025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风险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依托数字化工具升级常态化监督评价机制，不断提升内控制度的执行力与运作机制的协同性，通过建立动态监控与持续改进的管理闭环，推动内控体系向精细化、智能化方向发展，提升内控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4日

